

完全版

天 龍 傳 人

第一卷
惊世少年

風
九
霄
就
以
驚
天
一
逆
風
雲
便
化
金
麟
豈
是
他
中

馬榮成 著

東方出版社

風雲

①

驚世少年

馬榮成 著

遠方出版社

总 序

巨著名著作《風雲》

《風雲》是香港武侠名家马荣成先生的超长巨著，在港台的影响不下于黄易先生的《寻秦记》。马荣成先生这套书在香港最早是边写边出，等到全书完成后，市场上已经版本丛立了。

已有的《風雲》共分十二个相对独立的故事。而十二个故事又相互紧密结构成一个总体。全书篇幅浩长，人物众多。书中人物个个性格鲜明，经历奇异。十二个故事分集集中描述一个或几个主人公，遇际不同、背景不同、时空不同……，所以十二个故事色彩不同：有带科幻色彩的，有带魔幻色彩的，有带悲情色彩的，有带奇遇色彩的……总之是五彩成虹，使得《風雲》一书格外迷人。

《風雲》如今已经拍成电影、电视剧，早已热卖于市场。电影版本，电视剧版本。郑伊健、郭富城所拍的最新电影版本仍不能使制片人满意，谭咏麟又斥资五千万再组拍新的电影版本，由王晶执导，女主角则在网站招聘。现由何润东、赵文卓、吴辰君、陶红、水灵等主演的电视剧正在拍摄，近期将全国播放。至于《風雲》一书的卡通版本，海内外更是风行一时。由此可见《風雲》一书的巨大影响。

本社组织大量人力编辑这个版本，是市场上迄今为止最全最好的版本，必能满足《風雲》迷的要求，带给《風雲》迷最大的娱乐满足。

内容简介

狂刀聂人王因得美娇妻而封刀归隐田园，其妻却并不珍惜这大海一般深的至爱之情，到火麟剑前来挑战，狂刀将其劝回后，其娇妻便与人私奔了。

狂刀聂人王因此疯狂，大开杀戒。其子聂风尾随父后，不能阻父杀人时，只好一路代父料理死伤之人。雪地遇鬼虎与杞柔蒙冤，狂刀聂人王恢复理智，二人齐往乐山大佛，寻火麟剑决战。

少年步惊云，自幼丧父，其母改嫁，但继父霍步天对步惊云比亲出更慈爱。霍步天全庄被天下会帮主雄霸的手下屠杀后，步惊云历尽沧凉，终于趁天下会招兵之际混入天下会，伺机复仇。

狂刀聂人王与火麟剑断帅决战时，正好步惊云受雄霸之命来夺二人的宝刀宝剑，聂人王与断帅打斗至大佛膝上，牵动天机，大浪冲上佛膝，凌云窟中钻出了四不象怪兽火麒麟，聂人王与断帅同时消失在凌云窟中……。

被大浪卷走的聂风与断浪为雄霸所救，聂风被雄霸收为弟子。聂风与断浪回乐山为亡父立碑，雄霸不允，步惊云担保并随行，路遇大水，为救弱童，步惊云失踪。聂风为救灾民，以一百万两白银作价料自己卖给雄霸作打手……。

主要人物表

(以出场先后为序)

少年聂风——性钢如铁，心慈如佛，母亲与人私奔父亲发狂嗜杀，小儿随父数年，受尽苦楚，仍以仁厚济世补父杀劫之过。

聂人王——聂风之父，嗜杀刀狂。

天剑无名——即本书中的“黑衣叔叔”，本书只一露面，全书中却是一大主角

鬼虎——天剑无名之仆，毁容痴恋，且为忠仆。

少年步惊云——面对茫茫苦海，不诉苦，不流泪，只为继父之慈，面愿自毁终身。江湖号其为不哭死神，其实是完美情圣。

霍步天——步惊云之继父，佛面佛心性情中人。

雄霸——天下会掌门，欲霸天下者。

目 录

- 第一章 风 (3)
- 第二章 云 (23)
- 第三章 悲痛莫名 (65)
- 第四章 父猛如虎 (88)
- 第五章 鬼在哭 (94)
- 第六章 人在哭 (120)
- 第七章 雪在哭 (142)
- 第八章 不哭死神 (178)
- 第九章 请您记得我 (197)

- 第十章 让我一哭 (213)
- 第十一章 神魔会 (227)
- 第十二章 再战江湖 (244)
- 第十三章 火异 (258)
- 第十四章 伤心的刀 (273)
- 第十五章 他是一个传奇 (293)
- 第十六章 问谁领风骚 (300)
- 第十七章 难为知己难为敌 (324)
- 第十八章 为魔独我 (339)
- 第十九章 大轮回 (354)

楔子

“这是什么？”天下会掌门雄霸问。

“你的命。”江湖术士泥菩萨漠然说。

“‘金鳞岂是池中物，一遇风云便化龙’，这句话便是你为我所批之命？”

“正是。”

“此话何解？”

“当中意思，是说只要你一遇风云，便能化作九天之龙，天下将尽在你的脚下！”

“那何处可遇风云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连你也不知道？”

“风本无形无相，没有一刻静止；云亦聚散无常，飘渺不定！纵使穷究玄机，也算不清天上风云之反复！”

“无论如何，我毕生宏愿总算得偿，也觉无憾！”

“不是一生，而是半生。”

“半生？”

“这只是你前半生的命！”

“那后半生呢？”

“时机未至，无法得知。”

“何时方是时机呢？”

“为何世人总想得知天意？虽知天意难测，不知比知更为幸福！”

“我不明白。”

“毋用明白，就让一切随缘吧！”

第一章 风

刀，似是在深深叹息……这是一柄不平凡的刀。

刀长三尺七寸，锋刃无瑕，一望而知，是一柄绝世宝刀！

宝刀虽好，此际却积满了厚厚尘垢，且与周遭的蜘蛛丝苦苦纠缠，以往的所有璀璨光芒，早已万劫不复！

从前，刀也曾有过虽赫的时刻。

它曾被握在主人强壮的手中，斩下无数高手的头颅。

但今天，它却被随意挂於此陋室中黝黯的一角，两旁更放满犁耙耕具，昔日的万般光华，全都在暗里湮没！

假如它只是一柄平凡的刀，也还罢了。

可是，它偏偏是一柄绝世的宝刀！

试问这样的刀，如何能屈身在此阴暗一角？

然而，刀的主人，如今又身在何方？

是不是也和此刀一样，屈身在不应屈身的地方？

刀名“雪饮”，它到底要饮血？还是要从此饮恨？



聂风充满好奇的目光一直未离雪饮，年方六岁的他，竟可目不转睛地瞧着雪饮，已然过了整整三个时辰。

晚风轻轻掠进此破陋的斗室，拂起聂风柔滑的发丝。

他的脸孔小而灵秀，灵秀中却又隐含几分坚毅之气，刚柔并重。

他很想举起这柄大刀，看看它究竟有多重？

他记得父亲曾十分轻易便将雪饮举起，甚至还把它用来劈柴！

宝刀用作劈柴，多么浪费，多么可悲。

但这是刀的命运，只怪其主人心硬如铁！

聂风自然不明白个中缘由，一颗赤子之心只想也学他的爹一样举起雪饮，好让自己能助其一臂之力。

更何况此刀并不如一般的劈柴刀，它散发着一股莫明的光芒，深深的吸引着聂风。

纵然他的爹从不准其触碰雪饮，然而小小的心灵却一直在跃跃欲试。

烛光掩映之下，雪饮恍若夜鬼，静静地勾引着聂风……聂风紧蹙双眉，心意立决，遂找来了一张矮凳，小脚踏上，刚要把雪饮取下之际，只觉此刀竟是出奇地重，且更有一股奇怪的感觉向他的心头涌去……那是一股不祥的感觉。

杀人的刀，大多带有一股不祥之感。

聂风心知不妙，可是已经太迟了。



人，确是绝色美人。

她有一个很温柔的名字，她叫颜盈！

她正处於此陋室的厨中，不住地把一块肉来回剁着，剁着，似要剁至地老天荒。

这个女人，正是聂风的娘亲！

皎洁的月色自窗子透进厨内，落到她的脸上；她的脸美得令人透不过气，正是眉目如画，芙蓉如面，仿佛连一颗泪珠也会把她的腮儿滴破。

她的心呢？她的心会否如她的脸那般娇弱，一颗泪珠也会把她的腮儿滴破？

这美丽的女人，也和雪饮一样，同属于一个男人。

一个曾叱咤一时的天下第一刀客——北饮狂刀“聂人王”！

一想及聂人王，颜盈操刀剁肉的手就更急，使力更重，像是非要把那块肉剁为肉碎不可。

刀下之肉就如是她的怨，六年多的怨……想当初，她爱聂人王威

武不凡，更仰慕其是群刀之首，谁知道自与他共结连理后，爱郎忽尔封刀归田，也封锁了他的心！

粗布麻衣，裹不住玉肌冰肤；缕缕炊烟，掩不住倾城艳色。

她，确是美人中的美人。

如此的一个美人，滴粉搓酥，本应许配给天下第一刀客，何堪沦为寻常村妇，终日与饭锅及扫帚为伍？末了还给柴火污了脸上的颜色？

真是愤懑填胸……

无从宣泄，惟有操刀更急，肉碎更碎。

正自想的出神，忽听的“当”的一声！

声音来自厨外，颜盈私下一惊，急忙奔出看个究竟。

只见聂风站在矮凳之上，呆呆瞧着跌在地上的雪饮。

太重了！即使一般壮硕汉子要高举此刀也甚感吃力，聂风仅得六岁，纵然可把雪饮取下，也没能耐将之举起，於是手上一滑，雪饮便重重坠地，更在地上撞出一条裂痕！

“哎，风儿，你干什么？”颜盈赶上前抱着聂风，却发觉他的血脉平和，面上毫无受惊的神色。

“娘亲，这柄刀内里似乎有些可怕的东西！”聂风不明所以，天真地问。

颜盈避而不答，道：“傻孩子，你爹不是叮咛你别去碰它吗？怎么不听从他的教导？”

她的语音异常温柔。

“我……我只想帮助爹爹劈柴！”聂风童稚的看着颜盈，憨态可掬，颜盈给他逗得不怒反笑。

毕竟，聂人王虽然令她失望，她还有这个可爱的儿子。

她轻挽着聂风的小手，道：“我们莫要给你爹瞧见了，否则他又会训示一番，来！让娘亲来捡起它！”

刚要弯腰拾刀，却发觉此刀竟连自己亦无法举起；蓦地，一个沉闷的声音响起：“别帮他！让他自己收拾好了！”

说话的人是一长满须髯的男子，散发，体形颇长，身披褐色衣衫，外表看似是一个平凡的庄稼汉子一般，惟眉目之间散发着一股挺拔之

气，整个人就如一头猛虎，猛虎中的猛虎！

“爹！”聂风叫了一声。

那男子原来是聂风之父——北饮狂刀“聂人王”！

聂人王扫视着地上残局，跟着侧头向儿子说道：“我早吩咐你别碰雪饮；既然此番是你自己弄它下来的，这柄刀，亦必须由你亲自挂回墙上！”

“人王，风儿仅得六岁，怎有能耐将之挂起？你不是在说笑吧？”颜盈反问。“无论如何，身为男子，应该对自己所作的事承担一切责任！”

聂人王说着轻拍聂风左肩，问：“风儿，你明白没有？”

聂风似懂非懂，但目光中却流露着一种在小孩眼中罕有的坚毅之色，缓缓地点了点头。

“很好。”聂人王展颜一笑，继续道：“你还记得我教你的冰心诀吗？”

“记得！心若冰清，天塌不惊！”

“对了。冰心诀能使人心境清明，我只想你熟习冰心诀，不想再让你舞刀弄枪，知道吗？”

聂风不解地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小孩子别多问，待你长大后，自然会明白爹爹的一番苦心。”

聂人王说罢转问站在一旁的颜盈：“盈，你道是不是？”随即轻挽颜盈的手。她不知为何面露愠色，把他的手甩开。

聂人王的心略感不妥。

聂风却没留意父母之间的变化，他只是定睛注视着雪饮，圆圆的眼睛仿佛在对雪饮道：“雪饮啊雪饮！我一定可以把你放回原处！”



聂风虽然是这样的想，可是以其微末的力量，当真要挂回雪饮，却是谈何容易？

已经是第三天了，他仍是努力不懈地将雪饮提起，提至半途又不支放下，一次接着一次，毫不间断。

颜盈慵懶地斜倚窗旁，半张娇俏风跟，望着自己的儿子在这样那

样，心中不禁感到这个孩子真是出奇的傻。

和他父亲一般的性子！

聂人王又到田里工作去了，他似乎乐此不疲；颜盈每天除了淘米做饭和打扫外，多半是无聊地坐於窗旁，怔怔地极目窗外，也不知自己在想些什么。

有些时后，倘若邻舍经过，都会友善地唤她一声“聂大傻”，颜盈总是勉强地挤出一丝笑容，笑容当然颇为生硬。

是的！她不高兴别人如此称呼她，她本应叫作“聂夫人”呀，如果聂人王仍然是天下第一刀客的话……可惜，聂人王已非昔日之天下第一刀客，她亦永不会是“聂夫人”。

“聂大嫂”三个字钻进耳内，真是每字如雷！

对其而言，农村的生活虽是平淡且不快乐，幸而她仍有聂风，这个孩子还是挺得其欢心的。

傻和大多数的孩子不同！他不喜多言，也不会问一些令人无法解释的问题，不过最重要的是，他十分喜欢陪伴在颜盈的身旁。

这也许是天下第一刀客唯一不同凡响的遗传。

颜盈瞧见聂风忙得久了，不由得怜惜地道：“风儿，先歇一会吧，别给累坏了。”

聂风仍旧不愿中途放弃雷饮，答道：“娘亲，我会的了。”

一面依然顽强坚持着，可是气息已越来越粗。

颜盈也没动气，深觉这个孩子此番心力必定白费，纵然身为他的娘亲，亦根本不相信聂风可以办到。

然而她也太小觑自己的儿子了，如果她知道在过去数晚，每当夜阑人静之际，一个小小的黑影还在不断努力着的话，那么，她一定会大吃一惊！



就在第五天的早上，天未破晓，颜盈已先自起来，往厨中准备早饭。

当她刚从寝室步出时，她就发现了一桩奇事，不自禁地高呼一声！

只见雪饮已安然挂於墙上，颜盈不可置信地看着它，瞪目结舌！
聂人王也闻声而至，眼前情景亦叫他一愕。

夫妇俩面面相觑。

“是风儿挂上去的？”聂人王问。

颜盈摇首，道：“谁知道！他那有此等能耐？”

“跟我来！”聂人王一面说一面和颜盈步进聂风的寝室。

昏暗的寝室之中，聂风仍然在倒头大睡，甚至适才颜盈的叫声亦未能把他吵醒，他看来极为疲倦。

聂人王细察之下，发觉儿子的双手早以擦破，显见是因为曾摔跌无数次所致。他将这一切看在眼里，忽然道：“真是一个不屈不挠的孩子。”

“人王，你的意思是……”“是他干的！”聂人王脸上泛现嘉许的微笑，即使寻常刀客也不能轻易地把雪饮挥动，由此可知聂风的潜力深不可测！短短数日之间，竟然可以将雪饮挂回墙上，当中更曾因为气力不继而多番倒下，可是，他仍然能够站起来，再接再厉，实是小孩中罕见！

颜盈更是雀跃不已，喜道：“太好了！人王，那么你今后别强逼他习什么冰心诀了，索性传他傲寒六诀，好让他有天能克绍箕裘，成为另一个扬威武林的刀客！”

聂人王骤听颜盈之言，并不即时回答，沉思一会后，才慎重道：“我逼风儿挂刀，只为要锻炼他成为一个不折不扣的男儿汉，仅此而已。至於刀法，学了它，反会令他涉足江湖，一人江湖，人便难以回头，总有一天会死在别人的手上！”

“但风儿资质如此上乘，若然得你倾囊传授，届时只有别人死在他的刀下，他又怎会死在别人手上？”颜盈满怀渴望的道。

聂人王听罢只是微微摇头，他坚决不传聂风刀法，实是另有苦衷。

颜盈的眼角闪过一丝失望之色，仿佛是被他那颗坚决的心刺伤。

她默然一瞥睡着的聂风，过了良久，才慢慢转身，迳向厨中走去。

聂人王尾随而入，问：“盈，你在生我的气了？”

颜盈不加理睬，只顾低头淘米，半晌才道：“别空着肚子作活，吃点

东西才到田里去吧！”

她这句话听来虽是一片体贴之言，可是，语调却是异常的冷淡。聂人王的心头不禁一痛。



时为正午，烈日当空。

大地散发着一股闷人的酷热，远方却有一片乌云在徐徐飘荡，似是下雨的先兆。

在那一望无际的耕地上，农夫们正在田里辛勤插秧。虽然各人热得汗流浹背，惟想及最后的收成，这一切辛劳都是值得的！

不错！对于寻常的农户，劳力换来秋后丰收，何乐而不为？

然而，对于一个曾威震武林的刀客，这些微末的、不得温饱的收获，会否心有不甘？

聂人王也在人群中插着秧，一千人等忙了整个早上，其他人早已疲惫毕露，惟独聂人王依然而不改容地工作着。

阳光像是熊熊火舌，往他身上煎熬。他的衣衫尽湿，满额都是汗，忙得好不辛苦。

但是聂人王毫无怨言，他自与颜盈结合后便矢言归隐田园，从此，永远不再踏足江湖！

若再耽於江湖，恐怕早晚必会祸及颜盈，他如此深爱这个女人，当然希望她能够活得长久、开心、幸福……幸福二字，对饱历江湖凶险的聂人王来说，原是异常陌生，但聂人王私下深信，只有归於平凡，才能找到真正的幸福。

他坚决为情封刀，义无反顾！

这么多年以来，他堂堂一个群刀之首，不惜纡尊降贵，在田里干尽粗活，全都是为了身畔那个独一无二的她，可是，他今天早上方才发觉，她并不快乐！

为什么她不快乐？难道她还不明白，平凡的生活总较亡命江湖的生涯更为幸福？

一念及此，聂人王插着秧的双手顿时微微颤抖。